

輪作栽培 樣樣好



文/圖 陳振義

近年來，臺東雜糧三寶－「小米、樹豆、臺灣藜」深受消費者喜愛，單價節節上升，讓許多農民出貨時眉開眼笑，收穫後又在同一塊田繼續種植同一種作物，然連作下來易造成地力消耗、病蟲害的孳生與蔓延，影響作物產量與品質。採取輪作栽培方式，可改善連作障礙所產生的問題。

同一塊田選擇幾種不同的作物，輪替種植，稱為輪作。輪作的優點有下列幾點：(1)幾種作物中通常至少包括一種豆科植物，以增加土壤肥力；(2)輪作可改變土壤生態環境，減少病蟲害的發生；(3)由於不同作物根的深度、吸收無機元素的比重、根際微生物群落等皆有差別，因此輪作可促使土壤養分的均衡使用。

臺東地區特色作物除雜糧三寶之外，尚有洛神葵及南瓜，亦受消費者喜愛，此五種作物

表1. 臺東南迴特色作物輪作栽培建議表

作物別代號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
A：臺灣藜	■	■								■	■	■
B：小米	■		■	■	■	■		■		■	■	■
C：樹豆	■	■				■	■	■	■		■	■
D：洛神葵					■	■	■	■	■	■	■	
E：南瓜	■			■	■					■	■	■

註：建議栽培順序：A→B→C→A或B→D→E→C

輪流種植，可達到充分利用地力，又可避免產銷失衡。臺灣藜適合種植時間為10月-隔年2月播種，生長期約4個月，小米適合種植時間為春作1-2月播種，5-6月採收、秋作8月播種，12月採收；樹豆則可調整為6-7月播種，隔年1-2月採收，洛神葵為5-6月播種、11-12月採收，南瓜生長期約6-7個月，10-11月播種、隔年4-5月採收。

為達農地「適時、適地、適作」之高度利用，本場建議輪作栽培順序為：10-11月種植臺灣藜，1-2月播種小米，6-7月種植樹豆，樹豆採收後，1-2月播種小米或臺灣藜，5-6月種植洛神葵，11-12月種南瓜、次年5-6月採收後再種植樹豆(如表1)。如此五種作物輪作，不但可以達到「適時、適地、適作」之農地高度利用，亦可改變土壤生態環境，減少病蟲害的發生；若能在作物輪作之間利用整地、播種前增

施每公頃至少2,000-3,000公斤有機質肥料，就可以供應作物生長期間最基本的養分，增加作物產量及收入。

